

证券代码：301192

证券简称：泰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其中董事张辉权、车桂娟、高杰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世斌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为了顺应汽车产业发展的新形势和新变化，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对“宏马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实施，拟将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变更投入新项目“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募资专户余额为 2,800.79 万元，其中“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7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100.19 万元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